

2022年全市市场监管工作要点

2022年，全市市场监管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贯彻自治区党委第十二届十四次全会精神、中卫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以及全国、全区市场监管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围绕全市六大重点产业、“四个示范市”打造、“四大提升行动”、市域社会治理等重点任务，立足市场监管职能职责，抓稳常态化疫情防控，加快推进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坚守安全底线、维护市场秩序、夯实质量基础、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市场监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建设先行市和美丽新中卫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一、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1.优化市场准入环境。认真贯彻落实《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进一步规范优化企业开办流程，提高企业开办效率，积极探索更加便利的“一网通办”服务模式，推进企业开办标准化、智能化、自动化，努力实现个体登记“秒批秒办”，企业开办0.5个工作日办结，对高频事项推行“跨省通办”“跨区域通办”，解决群众“多地跑”“折返跑”问题。探索政银合作模式，积极推行银行网点办理营业执照。

2.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建立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电子证照库，将全部行政许可事项纳入清单管理，按照分进“四扇门”要求实施分类改革，推动实现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之外无审批”“四类方式全覆盖”。注重系统集成和协同配套，打通部门间信息资源共享堵点，推进电子证照归集运用。加大住所与经营场所登记改革力度，推行“一址多照”“一照多址”、集群注册等便利化措施。

3.完善涉企事项办理机制。全面推行企业注销“一网服务”，拓宽市场主体退出渠道，提高企业注销便利化水平。完善股东实名认证、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和签名系统，推动电子营业执照跨部门、跨领域、多场景应用。大力推进食品生产许可“全程网办”。

4.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健全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充分发挥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作用，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定期抽查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政策措施审查和清理工作落实情况，强化落实政策制定部门审查主体责任，履行审查程序、规范审查流程，加强审查队伍和能力建设，推动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深入实施。落实《中卫市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和回应机制》，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加强问题线索梳理分析，做到及时受理、调查、反馈、整改和回复。

5.加强反垄断线索摸排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聚焦公用事业、医药、建材、交通以及行业协会等重点领域，加强涉嫌垄断行为线索摸排调查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查处力度。加强对“老字号”企业、科技密集型企业、中小企业等市场主体商业标识、商业秘

密保护，指导企业建立商业秘密保护制度，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加强公平竞争文化倡导，强化竞争政策宣传培训，增强政策透明度和可预期性，提升社会各界公平竞争意识。

6.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结合我市产业实际，聚焦产业转型、基础设施和民生重大领域，围绕重点地区、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多方搜集信息，精准抓招商，深度谋项目，全面落实优惠政策，通过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节会招商等多种形式，力争完成市上下达的5000万招商引资目标任务。

二、排查治理风险隐患，坚守市场安全底线

7.抓稳抓牢疫情防控。全面贯彻区、市党委、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安排部署，认真落实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各项工作任务，深入排查并全面治理食品、药品领域疫情防控风险隐患，严格落实进口物品“三集中”管理，全面完成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建设，制定各项运行机制，确保集中监管仓高效运行，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

8.纵深推进“食品药品安全区”创建。持续提升“食品药品安全区”创建质量，及时总结典型经验做法，努力打造食品药品安全治理“中卫亮点”。加强校园食品、保健食品、进口冷链食品安全监管，抓好农贸市场、旅游景区、城乡结合部、国道省道沿线及网络餐饮等重点区域整治，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加大对高风险、抽检不合格及大宗食品生产企业的质量安全监督检查频次。加强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全年完成食品及食用农产品抽检任务达到5批次/千人，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总体合格率

稳定在97%以上，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全面推行“互联网+明厨亮灶”，全市学校（幼儿园）食堂、企事业单位食堂、大中型餐饮服务单位“互联网+明厨亮灶”率达到100%。加快食品生产“一品一码”和食品流通“电子台账”追溯体系建设应用，构建食品安全精准智慧监管体系，全面提升食品安全质量效能。深化“阳光药店”工程建设，确保辖区零售药店全部纳入“阳光药店”信息系统管理，“阳光药店”验收率达到80%。规范药品经营企业信用分类管理。应用宁夏药品智慧监管平台精准监管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完善药物警戒监测体系，大力打击药品领域违法行为。

9.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持续抓好气瓶、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监督气瓶充装单位全面普及应用气瓶安全质量追溯系统。重点开展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排查整治，督促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建立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推动落实特种设备安全主体责任。

10.加强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升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水平，持续抓好危险化学品、成品油、儿童用品等涉及人身健康、安全生产、环境保护重点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11.加强重要活动、重要节点安全保障。全力做好重大活动、重要节点市场监管安全保障工作。突出重点时段、重点领域、重点对象，深入开展隐患排查，建立风险、责任、措施三个清单。健全约谈通报和重大线索重大案件挂牌督办机制，从严压实属地责任，持续保持市场监管领域安全形势稳定向好。

三、突出重点领域监管，着力规范市场秩序

12.加强价格行为监管。加强重大节日、重要时段价格监管，严厉打击哄抬价格、串通涨价、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维护稳定的市场价格秩序。持续深化涉企收费治理，紧盯水电气暖、中介机构、行业协会等重点领域，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切实为企业减轻负担。强化民生领域价格监管，开展教育收费专项检查、医疗乱象专项治理。

13.加强市场乱象治理。规范直销打击传销，强化农村、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地区整治，持续开展“清零”专项行动，严防网络传销蔓延。努力构建“双打”齐抓共管工作格局，扎实推进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加强行刑衔接和联合惩戒，建立上下联动、区域协同、部门协作的大执法工作格局。深化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严肃查处侵害消费者权益违法行为，营造安全放心的市场消费环境。

14.加强广告宣传监管。组织开展借重大活动从事违法违规商业广告宣传整治行动，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文娱领域综合治理行动，清理整治校外培训广告。认真做好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监管，聚焦医疗、药品、保健食品、金融、房地产等关系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的重点领域，严厉打击发布虚假违法广告行为，促进广告市场规范健康发展。

15.强化信用监管。聚焦企业信用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涉企信息归集、运用、合理保护，进一步完善部门间协同监管和联合

惩戒机制，加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应用，完善“黑名单”制度，建立健全企业信用修复制度，提升市场监管效能。

16.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落实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牵头任务，在重点监管事项清单之外，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制度化、全覆盖，全面推行应用全区“双随机、一公开”综合监管平台，动态调整市场主体名录库、检查人员名录库和抽查事项清单，强化抽查结果运用，达到“抽查一部分、警示一大片、规范全行业”的效果，不断提升监管执法效能。加快建立完善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制度，实现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在“双随机、一公开”等监管工作中常态化运用。

17.深化“放心消费在宁夏”创建活动。持续开展“打非断链长江禁渔”专项行动。加大网络交易监管，组织开展2022“网剑”行动，净化网络交易市场环境。加大对利用互联网从事电子商务、餐饮、直播带货等新业态监管，规范平台经济有序健康发展。

18.提升信息化监管水平。加快推进“互联网+市场监管”综合服务云平台建设，做到信息互联互通、数据上下共享，推动建立网格化管理、大数据支撑、分层级监管的新模式，以信息化智能化手段强化市场监管效能。进一步完善“智慧食安”监管系统的数据基础、功能模块，提升系统实际应用的深度和广度。

四、夯实质量基础支撑，推进质量强市建设

19.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围绕全市重点产业发展，瞄准先进质量标准，强化部门协同联动，引导企业抓质量、提品质、增效益。着力推动“一站式服务”示范工作开展，实施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试点，鼓励企业和个人争创中国质量奖和自治区质量奖，激发企业提质增效内生动力。加大质量宣传培训，丰富开展“质量月”活动，营造良好高质量发展环境，树牢企业“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意识，着力引导企业运用卓越绩效模式等先进管理办法，促进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整体水平提高。

20.发挥标准化引领作用。加强标准化顶层设计，落实《自治区推动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建设方案（2021-2025年）》，制定中卫市落实《方案》的任务清单，积极推动先行市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建设。开展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公开声明和监督工作，引导规模以上企业加强标准化组织建设，鼓励企业推行标准自我声明公开，支持企业积极参与地方标准、国家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开展企业标准“领跑者”活动，帮助企业加大国际标准采用力度。

21.提高认证及检验检测服务能力。持续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加大高端品质、绿色产品认证力度，帮助企业纾困解难，助力企业提升产品质量、健康发展。加强认证和检验检测机构监管，严厉打击出具虚假、不实检验检测报告违法行为。

五、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推动创新驱动发展

22.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推动落实《宁夏知识产权保护

和运用“十四五”规划》《中卫市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实施方案》，制定《中卫市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十四五”规划》，进一步健全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建设。开展知识产权执法专项行动，加大对制假源头、重复侵权、恶意侵权、群体侵权的查处力度，严查严惩侵犯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等违法行为。加强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管理和保护，加大对宁夏枸杞、沙坡头苹果、中宁枸杞、海原回绣、海原马铃薯等地理标志的重点保护和协同保护。

23.推动知识产权创新发展。加强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培育，深入实施专利质量提升工程和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扎实开展企业知识产权培优试点和地理标志运营企业试点工作。持续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行动，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服务中小微企业发展。深入推进知识产权代理行业“蓝天”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和商标恶意注册代理行为。

六、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干部队伍建设

24.强化思想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四次全会、中卫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捍卫“两个确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政治建设贯穿到市场监管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25.提升机关党建工作水平。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入开展“喜迎二十大、勇担新使命，建设先行市、奋进新征程”主题实践活动。持续实施基层党建“六项行动”，不断深化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持续加强模范机关建设，推进“三强九严”工程，强化基层党建和“小个专”党建工作质量，不断丰富“监管铁军·服务先锋”党建品牌，促进“组织建设规范化、班子建设规范化、工作机制规范化、组织生活规范化、基础保障规范化”。探索实施“党建情景式教学”模式，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作法，推动党建与市场监管业务深度融合，实现党建与业务两手抓、两促进、两提高。

26.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落实新时期好干部标准，深入实施干部政治能力提升和专业能力提升“两大工程”，不断强化年轻干部教育培养，着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高素质专业化的市场监管干部队伍。加强执法人员培训，聚焦执法队伍“能力不足”的短板，精心办好“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优化培训方式，丰富培训内容，增强培训实效，不断提升基层一线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和专业水平。

27.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持续加强党员干部教育、监督和管理，健全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持续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周活动，不断深化正风肃纪。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自治区“八条禁令”，持续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松绑减负。

28.加强市场监管法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树牢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全面实施《宁夏法治市场监管建设意见（2021-2025年）》《2021-2025年中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着力强化组织领导、制度保障、执法改革、依法监管、执法监督、普法宣传，努力实现“法治工作全局化、全局工作法治化”，不断提高市场监管工作的法治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29.加大宣传工作力度。持续办好《中卫市场监管工作动态》双月刊，提高政务信息、新闻稿件质量，扣紧政策导向、注重把握时效、突出提炼亮点，将市场监管工作总结好、宣传好。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各类宣传日节点，丰富线上线下宣传渠道、资源，讲好市场监管故事、传播市场监管声音、塑造市场监管形象，不断扩大市场监管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和群众参与度，凝聚齐抓共管、社会共治的强大合力。

七、积极争取项目资金，蓄势赋能谋划发展

30.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加强向上争取项目资金的主动性、积极性，聚焦政策方向、投资导向、资金流向，加强与自治区厅局对接联系，进一步创新思路、突出重点，精心谋划事关全局、带动发展的项目，同时把握政策、拓宽渠道，全力将资金争取到位，力争完成市上下达的1000万向上争取项目资金目标任务。

八、完善督查督办机制，压紧压实工作责任

31.强化督导检查成效。提高站位抓落实，坚持真督实查，切实发挥督查督办“助推器”作用。对区、市、局党委决策部署、

重点任务、责任清单、问题整改以及领导批示件等落实情况，加强跟踪问效，及时下发工作提示单、督办函，将工作压力传导到位，确保工作落实有力、按时完成。强化督导检查结果运用，细化量化督查指标，将督导检查情况、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等作为干部评先评优的参考依据。